

睢县 2022 年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建设项目
绩效自评总结报告

非会员水印

项目实施单位: 睢县农业科学研究所(公章)

2022年10月13日



睢县农科所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

项目绩效自评总结报告

一、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

1、睢县农科所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项目整合资金下达规模及项目情况。

2、睢县农科所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项目是统筹整合资金项目，县委农村工作和乡村振兴领导小组于2022年5月批复下达，资金投资规模996.480912万元，项目批复内容：水肥一体化及配套设施、供电系统、现代农业科技智能玻璃温室配套设施、智慧农业系统及配套设施、植物工厂、20米跨度钢架大棚5座及配套设施、12米跨度日光温室7座及配套设施。该项目按照巩固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要求，聚焦“两不愁三保障”和脱贫户实际，项目的实施能大大增强脱贫户自我发展能力，达到户有增收渠道、村有致富产业。

2、睢县农科所现代农业科技示范园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。

项目建成后，①产权归五河湾乡村振兴产业示范区19个村委所有；②优先优惠脱贫户及监测户租用的前提下，由龙头企业、合作社、家庭农场或种植能手等租用，计划租期5年，合同到期后，同等条件下原承包人优先租用，每年租金不低于投资成本8%，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，开发公益岗位，

临时救助，建设小型公益项目等，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，助力乡村振兴。③计划带动脱贫户及监测户 1275 户，户均年增收 3500 元以上，用于壮大村集体经济，开发公益岗位，贫困救助，建设小型公益项目等，进一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，助力乡村振兴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

为认真做好农科所 2022 年统筹整合资金绩效自评工作，确保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，睢县农科所及时成立了统筹整合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，领导小组成员为：

组长：郭万钢（所长）

副组长：庄蒂思（副所长）

成员：刘艳霞（财务股长）

农科所统筹整合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，根据《睢县 2022 年统筹整合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方案》，对照项目绩效评价的相关资料，按时完成睢县 2022 年统筹整合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工作。

三、绩效目标自评完成情况分析

（一）资金投入情况分析

1.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。

该项目计划投入资金 996.480912 万元，实际到位资金 996.480912 万元，资金到位率 100%。项目资金的及时到位，保障了项目的及时开展。

2.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。

资金拨付坚持按预算、按用款计划、按项目进度、按规定的程序办理的原则，实行国库集中支付。

3.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。

我所为保障资金安全、规范运行，采取了必要的监控措施，确保统筹整合资金使用安全、规范、有效。严格按照统筹整合资金使用办法和管理制度，实行专款专用，确保资金支出的合法性、真实性。财务人员依据岗位责任规定，履行了资金审批和流程拨付、会计核算和对账、内部控制和监督检查等方面细化规定，做到用制度管人，人人遵守制度，保障制度执行有力，执行到位。项目实施完成后，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。

(二)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1.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项目完成新建：水肥一体化及配套设施、供电系统、现代农业科技智能玻璃温室配套设施、智慧农业系统及配套设施、植物工厂、20米跨度钢架大棚5座及配套设施、12米跨度日光温室7座及配套设施。项目验收合格率为100%。

2.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由于采用标准化管理，避免了土地撂荒，带动了农村人口、特别是脱贫劳动力的就近就业。带动脱贫户1275户2662

人、户均年增收 3500 元以上。该项目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均显著。

3.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。

该项目实施后，群众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达 98%。

四、下一步改进措施

下一步将定期或不定期督查，建立健全管护队伍，确保项目工程长期发挥效益。及时与承租单位沟通，加强宣传，树立群管群护意识，使专业管护和群众管理相结合，形成爱护工程的良好风气。

非会员水印